



香港童軍總會

東九龍地域

電話：2957 6466 傳真：2302 1168

區務通告第25/2017號

2017年9月15日

九龍灣區 童軍露營（教導組）訓練班

本區將於2017年11月至12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，歡迎各合資格之童軍支部成員參加。本訓練班獲『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』資助，班費因此獲得減半，詳情臚列如下：

（一）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7年11月30日	四	1930至2130	九龍灣區區總部（和樂邨）
2017年12月6日	三	1900至2200	九龍灣區區總部（和樂邨）
2017年12月12日	二	1900至2200	九龍灣區區總部（和樂邨）
2017年12月16日 至12月17日	六 日	1500至 翌日1700	沙田童軍中心
2017年12月21日	四	1900至2200	九龍灣區區總部（和樂邨）
2017年12月30日 至12月31日	六 日	1500至 翌日1700	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

（二）費用：每位港幣\$110（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茶點、膳食及場租費用，其他使費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）費用須於報名時以支票繳交，如以劃線支票付款（一人一票）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九龍灣區」或「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Kowloon Bay District」為收款人。

（三）截止日期：2017年11月16日（星期四）

（四）參加資格：

- （1）年滿12歲，並已完成探索獎章，或已開始考取童軍標準獎章之童軍支部成員。（現任隊長、副隊長、已考獲童軍標準獎章或以上者，將獲優先取錄，請隨報名表提交相關證明以作考慮）。本區童軍成員優先。
- （2）參加者必須對童軍常用繩結，如平結、雙套結、三套結、接繩結、繫木結、四方編結、十字編結、接棍編結、剪立編結等有一定認識。
- （3）必須持有露營（技能組）專章證書3個月或以上（請附上露營（技能組）證書副本）。
- （4）必須簽署家長／監護人同意書。

（五）參加辦法：填妥報名表格（KBD/FORM/08）及家長／監護人同意書（KLB/FROM/15），可於九龍灣區區總部索取或於下列網站下載：<http://www.hkscout-klb.org>。填妥後請連同支票，於截止日期前寄或交九龍觀塘和樂邨居安樓六樓－香港童軍總會九龍灣區辦事處童軍支部收，信封面註明：「童軍露營訓練班」。

- (六) 其他：
- (1) 凡逾期遞交報名表格、未附家長／監護人同意書、未經有關領袖簽署及加蓋旅印，或未繳交班費者，概不接納申請。
 - (2) 申請一經接納，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。所繳交之各項費用，概不發還。
 - (3)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。
 - (4) 凡獲取錄者，必須帶同有效成員紀錄冊及取錄通知書出席訓練，否則將被取消參加資格，班費亦不予發還。
 - (5)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班領導人指定之服裝出席。
 - (6) 學員必須全期出席，完成習作及事工，方可獲頒發證書。
 - (7) 取錄與否，均有電話或電郵通知（必須於報名表上填寫清晰電郵地址）。
 - (8) 如報名者於 2017 年 11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仍未收到通知，請致電 9877 2951 與吳灝波先生聯絡。

九龍灣區副區總監

(張偉業  代行)